

证券代码：833517

证券简称：策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6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6月8日以邮件结合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基平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徐晓亮、龚平、王基平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策源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向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为人民币3,000

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有效期内，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，以上授信额度为子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，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。授信期限 1 年，自于银行签署授信合同之日起计算。在办理授信过程中，公司为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 CEO 签署相关协议，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2 日